

福州市马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接受调查通知书

榕马执调通字〔2026〕0029号

周青山：

你（单位）在马尾区琅岐镇芦沙路2号三盛欣苑（福州未来城一期）6#楼106复式单元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阳光房和扩建阳台的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请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到本机关接受调查，同时请携带下列材料：

- 建设规划许可 审批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原件 及复印件
- 个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 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如你（单位）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委托代理人应当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明材料。

拒不接受调查的，本机关将依法予以处理。

执法人员：谢丽庭 执法证号：13010599075

执法人员：柏丁 执法证号：13010599077

地 址：马限山1号

联系电话：0591-83999780

福州市马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盖章）

2026 年 04 月 02 日

